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3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3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此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国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媛媛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599.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19%；营业利润 6,476.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6%；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6,212.6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56%。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5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2,126,563.5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10,349.8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764,697.38 元，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9,880,911.12 元。

2015 年度公司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80,800,000.00 元。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2015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受控，未突破年度关联采购计划目标；关联交易采购程序与定价方式符合相关制度规定，关联采购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201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认为，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不影响募集项目正常进行，公司利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改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同意改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3 月 15 日